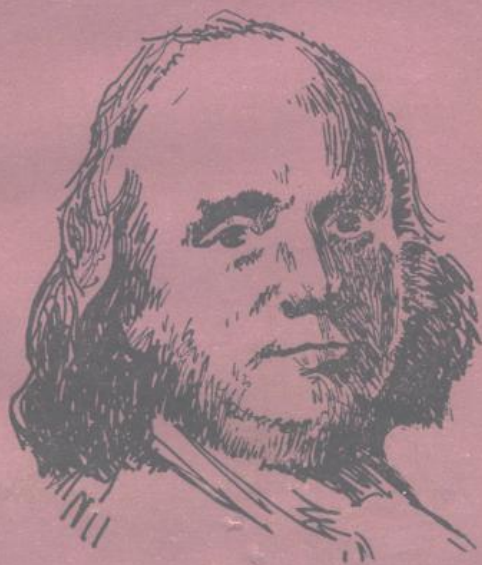


富兰克林自传

FU LAN KELIN
ZI ZHUAN



K837.1261/2

富兰克林自传

[美] 安妮塔·沙莱特 节写

何恩春 朱维举 译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0年·哈尔滨

The Autobiography of Benjamin Franklin

Adapted by
ANITA SHALETT
Manor Books Inc
329 Fifth Avenue
New York, 1965

封面设计：广 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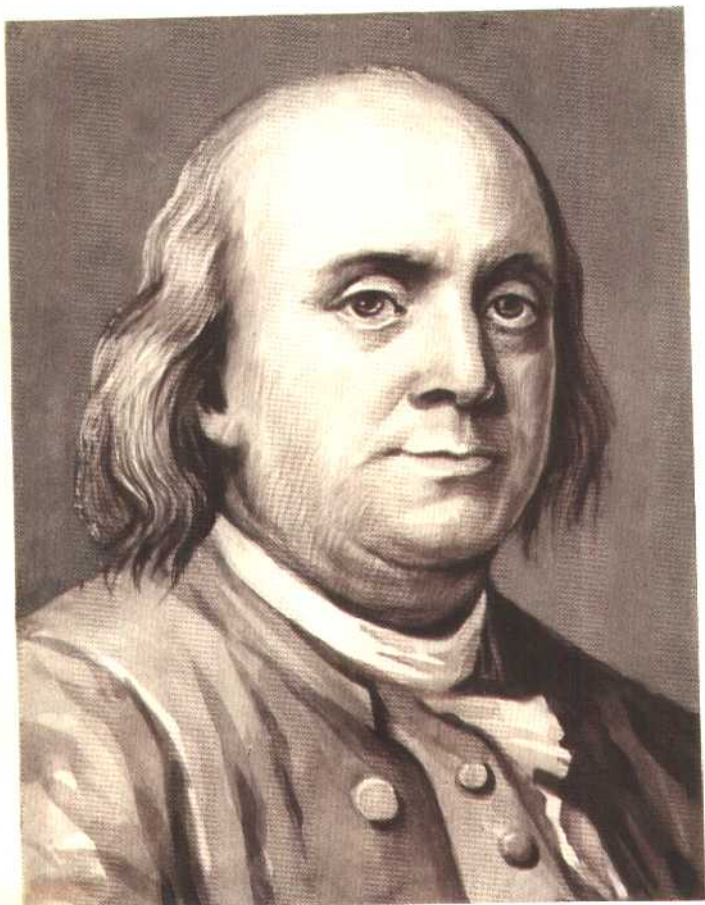
富兰克林自传

〔美〕安妮塔·沙莱特 节写
何恩春 朱维举 译

黑 龙 江 人 民 大 学 社 出 版
(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42号)

黑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787×1092毫米 1/32·印张36/16插页1·字数67,000
1980年12月第1版 1980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2,500

统一书号：11093·55 定价：0.30元



富 兰 克 林

序 言

历史赋予了本杰明·富兰克林不朽的声誉。富兰克林是一位真正的名垂千古的伟人。做为一名作家、发明家、幽默大师，他的一生，为人们树立了一个献身于公益事业的榜样。他慷慨地献出了他的生命和精力。他感到给他的最高奖赏莫过于使他在有生之年能够看到他的工作所产生的辉煌成果。

富兰克林于十八世纪初出生在美国东北部马塞诸塞州的波士顿城。美国的东北部叫“新英格兰”，是美国的发祥地。大约在一百年以前，第一批移民就在这里安家落户了。

对于一个穷孩子来说，能有什么机会发展他的才能呢？在当时仍然受着大洋彼岸国家统治的这块土地上，机会就更少了。富兰克林成长和生活的这段时期正是这块年青的美洲殖民地的发展时期。她后来成了合众国的雏型。在他的一生中，他看到并且影响了这块英国殖民地的发展。

使富兰克林出类拔萃的最重要的原因，也许就是他那“什么都想知道”的求知欲望吧。他十岁的时候，离开了学校。但在后来的几十年里，他始终坚持学习。在他看来，书是无价之宝；书是打开幸福和成功大门的钥匙。读书，使年轻的本·富兰克林掌握了熟练的写作技巧，获得逻辑推理的能力，也使他能够坚定地为自己的信念进行辩护。

在刚满十七岁的时候，他离开了波士顿，来到了费城。

在那里，勤奋的工作加上一帆风顺的机运，使这位身无分文的年轻印刷工人获得了受人尊敬的地位。

他关心公共事业，在这方面他的影响是无法估量的。在国家需要发言人的时刻，富兰克林能够为他的国家阐明自己的观点。他帮助这块殖民地获得了自由，建立了一个崭新的国家。在欧洲各国君主的眼里，他是这个国家的代表。

由于在科学上的作为，他在法国和英国赢得了荣誉。他的成就，是全欧洲所公认的。一个那么小就中断了学业，地位低下的孩子后来却终于发现了电的原理，发明了许多东西。这些发明创造，至今还在造福于人类。

富兰克林具有发明家的头脑。只要他认为可以用另一种办法把事情办得更好，他就立刻动手把它实施起来。因此，他发明了现代化的街灯，造出了散热效果较好的炉灶，这种炉灶比当时使用的要好得多。正是根据他的设想才使日益发展的城镇设立了警察局、消防队和公共图书馆。

如果说他是一个富于理想的人，那么他同时也是一个勇于实践的人。他不仅为祖国的自由在设想，而且为她进行了战斗。他为自己的成就自豪，却又告诫自己应该谦虚谨慎。他曾用庄重的语言为他的美国同胞和整个世界讲话，而讲话时却笑容可掬。

富兰克林就是这种人。他的自传二百年来一直有力地吸引着读者。这本自传，几乎用世界各国文字出版过。时至今日，读起来仍然动人心弦。这是一位美国名人的令人心旷神怡的自我写照。

安尼塔·沙莱特

自 传

泰福德镇、一七七一年

亲爱的儿子：我总是把能获得有关我的前辈的遗闻轶事当作一种乐趣。也许你们还记得，当我们在英国的时候，我常常问起我们家族在世成员的情况。因此，不难设想，你们也同样渴望了解我的生活经历，为此我坐下来为你们写自传。我之所以这样做，还有其它的想法。我希望我的子孙后代能喜欢了解我的身世。我的出身如何贫寒，后来又如何获得了荣誉和财富。在上帝的保佑下，借鉴我所用过的方法也许能使你们在人生的道路上取得成功和幸福。

幸福和快乐常常使我愿意在人生的道路上再走一次，一如既往地重新度过我的一生。只有一点不愿意重复的是以往曾犯过的过失。重度人生只能是幻想，唯一的希望似乎只能是在于回忆自己的一生了。如果用文字把这些回忆记录下来，无疑地，这些回忆将会长久流传。

老年人，通常喜欢在往事的追忆中寻求快乐和安慰。我又何尝不是如此呢？我也想寻求这种乐趣，因而我把我的这部自传奉献给世人。或翻阅，或弃置，那就悉听尊便了。

最后，我也许还能满足自己的自豪感。无论人们自己有无可以引为自豪的东西，多数人们都不喜欢为别人而“骄傲”。

而我不管任何人，只要有足以引为自豪的东西，我都为之钦佩。我相信，“自豪感”对于有自豪感的人或接近于他的人都是大有益处的。因而在许多场合，我想一个人，应当为他的自豪感在生活里得到乐趣和安慰而感谢上帝。

既然谈到了感谢上帝，我就要虔诚地说，多亏上帝的帮助我才获得了幸福和成功。这种信仰，使我深信上帝的仁慈将继续使我愉快、幸福。它将帮助我从我所可能遇到的困境中解脱出来。

从我的一个叔父的笔记中，我了解到我们富兰克林家族在英国一个叫艾克敦的村子里至少住了三百年。全家有三十英亩土地和一个铁器作坊，家族中的长子都要被培养成继承这种行业的人。我的父亲和叔父也是按照这个老规矩做的。

我的祖父托马斯有四个儿子。约西亚最小，是我的父亲。他很年轻就结了婚。带了妻子和三个孩子，大约在一六八二年来到美国的新英格兰，他们是跟着一批追求宗教自由的人一起来的。

我父亲的第一个妻子生了五、六个孩子，第二个妻子又生了十多个，共十七个孩子，我是最小的，生于波士顿。我的妈妈是我父亲的第二个妻子，名叫比亚·福尔杰，是彼得·福尔杰的女儿。彼得·福尔杰是最早来到新英格兰的移民之一。

我的哥哥们在各个行业中都当过学徒。父亲想让我献身于宗教事业，所以八岁就让我上了学。已经记不清是几岁的

时候了。父亲和他的朋友们都确信我一定会成为一名好学生。

我进步很快，不久就成了班里最好的学生。但不到一年，父亲就给我转了学。考虑到那样的一个大家庭，他是供不起我上大学的。我听他和他的朋友说过，受了高等教育谋生反而更困难。

我被送进了另一所学校，学习写作和算术。我很快就掌握了写作，但算术却不及格。

十岁时，父亲让我退了学，回家帮助他制造肥皂和蜡烛。我并不喜欢这个行业，我渴望去航海，但他不同意。我们住在河边，我在河里消磨了很多时光，我学会了游泳和划船。每当我和其他小朋友在船上玩的时候，他们总是让我当船长。特别在遇到困难时更是这样。我总是当他们的首领。不过，有时我也使他们为我受罪。

我想，你们也许很想了解我的父亲。他身体健康，强壮有力，人又聪明。他会画画，在音乐上，也有点修养，嗓音洪亮、悦耳。他会使用许多行业的工具，会做好多东西。他突出的优点是不论对家庭私事还是对公共事业，都有高超的见解和准确的判断力。

父亲从没担任过公职。一大堆孩子要他教育，而且缺吃少穿，只能忙于自己的那一行业。我清楚地记得，公共团体的负责人常常来拜访他，征求父亲对于镇里或所在教区的公共事业的意见，而且十分尊重他的看法和建议，一些人在他们有困难的时候，也常请我父亲给他们出主意、想办法。

我父亲很喜欢邀请朋友和邻居一起吃饭、闲谈。只要有可能，他总是这样做。他经常细心地提出一些机智而又富有教益的讨论题目来启发孩子们的思想，用这种方法来引导我们，为人处世要端正、公平和贤明。

我几乎根本不注意桌上的饭菜，这样我就养成了不择食的习惯。就是现在，我仍然记不住几小时前吃的是什么。这对于我后来的旅行生活，是很有利的。

我的母亲也很健壮。父亲活到八十九岁，母亲活到八十五。除了他们死的那年，我从没听说他们生过什么病。他们被合葬在波士顿。

我讲的故事杂乱无章，这说明我已经老了。从前，我写出的东西是有条不紊的。而今却是信笔涂抹了。

还是书归正传吧。我在父亲的行业里一直干到十二岁。我的哥哥约翰也学会了父亲的手艺，后来离开了父亲，结了婚，并在罗得岛开设了自己的作坊。因此，看来我必须接替约翰，成为蜡烛工人了。然而，我却不喜欢这一行业，这使父亲很伤脑筋，他唯恐我得不到一个满意的职业，就会逃出去航海。所以常常带我到处游览，我们经常参观各种行业的工作。在参观的时候，他就观察我究竟对那一行最感兴趣。

从那以后，我发现，观看能工巧匠使用各种工具就是一种享受，而且大有教益。我所学到的，足以使我能修理家里的很多东西。只要我的脑海里浮现一种新奇的想法，我就能造出各种小型机器，进行试验。

结果，父亲决定让我干制刀这一行，给我的表哥塞缪耳

当了学徒。他在波士顿开设了一家刀厂。但塞缪耳要索取相当大的一笔学徒费。这使父亲很不高兴，就把我领了回来。

我从小就喜欢读书，总是把仅有的一点钱花在购买书上。我收集了约翰·班扬著作的零散的小册子。以后我又卖掉了这些小册子，以便买些历史书。我父亲的藏书主要是宗教方面的。其中的大部分我都读了。我现在仍然认为我花在阅读《普鲁塔克传记集》^{【注】}上的时间是十分值得的。父亲的其它一些书对我一生中后来发生的某些重大事件都产生了影响。

因为我对书感兴趣，父亲决定把我培养成为一名印刷工人。我的一个哥哥詹姆士已经从事印刷工作。在一七七一年，詹姆士从英国回来，带回了许多印刷工具，一台印刷机和许多铅字，他准备在波士顿开业。

我比较喜欢印刷而不太喜欢制造蜡烛，但我更喜欢航海。为了阻止我去航海，父亲急切地让我给哥哥当学徒。我犹豫了一段时间，最后还是签了合同，那时我只有十二岁。根据合同，我要到二十一岁才满徒，到最后那一年才能领工资。

用了不长的时间我就掌握了印刷技术，成了我哥哥的得力助手。现在，我能得到好书了。我有个朋友，是一家书店的小伙计。他常借给我一些小册子。我总是十分谨慎，很快就还给他。我经常一个人在房间里通宵达旦地读书，以便按时

注：普鲁塔克，希腊人，约生于一世纪中叶，精通哲学、文学及历史。《普鲁塔克传记集》记载了他同时代的希腊和罗马名人的生平，在历史上是一本颇有价值的书。

归还，免得丢失。

我逐渐地爱上了诗歌，甚至写了几首短诗。我哥哥则催促我写歌曲。他认为歌曲能赚钱。我写了几首海员之歌，都不成熟，只有第一首很畅销，因为描写的是海上最新发生的事件。我为我的成功感到骄傲，而我父亲却不以为然，并且告诫我说诗人往往都是很穷苦的。

我放弃了当诗人的念头，因为我很可能成为一名蹩脚诗人。然而，写作在我的一生中一直是十分有用的。既然，写作是我取得进步的主要手段，那么，我将告诉你们是怎样获得这一点点写作技巧的。

我有一个好朋友叫约翰·柯林斯。他对读书也很感兴趣。我们喜欢在互相辩论中战胜对方。

喜欢辩论容易养成一种坏习惯。人们靠否定对方的话挑起辩论，因而常常弄得不欢而散。这样做不但妨碍交谈，而且还能使本来可以成为朋友的人变成敌人。由于阅读了我父亲的有关辩论宗教的书籍，我又加深了这种坏习惯。以后，我发现通达情理的人是很少相互争论不休的。当然，律师和大学生例外。

有一回，我和柯林斯进行了一次关于妇女应否受教育以及她们学习能力的辩论。他认为妇女受教育是无益的，她们也没有能力学好。可能多少是为了辩论的缘故，我才和他持相反的意见。有时我想，他驳倒我不是靠有力的论据而是靠流畅的语言。

辩论毫无结果，我们就分手了，以致好长时间不想再见面。我就把论据写成书面材料寄给他。他答复了，我又回驳。

就这样，我们通了三、四封信。后来我父亲偶尔发现并看了我的那篇文章。

父亲借此和我谈了写作风格。他说我拼写正确，用词恰当，这都比我的对手高明。但却认为我的表达能力不强，主题不明确。我意识到父亲是对的。从那以后，为了提高写作能力，我更加注意练习了。

约在那时，我买了一本英文杂志《观察家》。我反复读了多次，感到非常满意。文章写得极好，所以，希望自己以后也能用这样的风格写作。

就这样，我研究了其中的几篇文章，并对每一句话作了推敲。几天以后，不看杂志，我试着写这几篇文章，尽量想重现原文所表达的意思。然后，把写的文章和杂志进行对照，发现了一些不对的地方，并做了修改。

用这种方法，我发现可以掌握更多的词汇。写诗可能对我有所帮助，因为需要掌握许多同义词。于是，我就把一些文章改写成诗。过一段时间再把诗改写成散文。

有时，我把笔记混杂在一起，几周后依次整理出来，这使我学到了一种整理思路的方法。

经过这段努力，我学到了不少东西，并且逐步提高了写作能力。尽管没有多少时间从事写作，我仍然渴望成为一位出色的英文作家。

大约在十六岁的时候，我偶然看到一本书，谈到了不吃肉的好处。就决心不再吃肉，并学会了做素菜。我在食物上省了一些钱，买了许多书，挤更多的时间去学习。我的饭食很简单，通常只是一片面包，一点水果，一杯白开水。我能

更有条理地思考问题，那是因为节制饮食的缘故。

我开始阅读大作家的作品以提高自己。苏格拉底的著作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被他的推理方法迷住了，并决定在辩论中采用他的方法。我开始心平气和地提出质疑，并谦恭和蔼地阐述问题。

在与别人辩论时，我已经能熟练地诱使对方陷入自相矛盾的困境，那怕对方的知识要比我渊博。他们往往无论如何也摆脱不了这种困境。因此在辩论中我总是获胜者。

这种辩论方法，我继续使用了几年。后来，逐渐地抛弃了它，只保留了其中的一部分要领。在论述论点时，我从来不使用“当然了”，“毫无疑问了”这样的字眼。相反，我却常说：“我想是这样的吧‘或’如果我没有错的话，恐怕是这样的吧。”

我相信这种方法是大有益处的。用这种方法，我能在许多问题上说服别人同意我的见解。辩论的主要目的是相互阐明自己的观点从而取得一致的意见。为达到这一目的，讲话时的态度应使善意的人们不反对你，这才是聪明的。

一七二〇年或一七二一年，我哥哥开始出版一份报纸。这将是在美国出现的第二份报纸，叫《新英格兰报》。他的许多朋友断定，办报是不会获得成功的。他们的根据是：在美国一份报纸就够了。

我的工作排版和印刷，然后穿街过巷把报纸送到订户的家里。

我哥哥的一些朋友喜欢为报纸撰写一些小故事。他们常

常来拜访我们。我很喜欢倾听他们谈论他们的作品是如何博得好评的，我被他们的谈话所激励，决定也试着为报纸撰稿。

因为，我仍然是个孩子，我想，哥哥会断然反对在他的报纸上刊载我的稿件。于是，我用一种奇特的字体写了一篇故事，并在夜里把它扔在印刷厂的门口。

第二天上午，哥哥的朋友们照例来访，他们朗读并且评论了我的作品。我对他们的赞扬感到十分得意。他们绞尽脑汁猜测作者究竟是谁，提及了一些聪明而博学的名人。真幸运，我意外地受到了读者的赞赏。但同时也感到他们并不是一些优秀的评论家。

赞扬使我高兴。于是又写了几篇故事，同样也都受到了好评。当我厌倦了这种把戏的时候，就不再保密了，并宣布这些文章的作者就是我。

哥哥的朋友们对我的评价更高了。他们对我赞扬的方式，使我哥哥大为不快。也许他是对的，怕我会因此变得更加自负。这可能就是那时我和哥哥常常吵架的原因之一吧！尽管他是我的哥哥，我讨厌他总是以师傅自居。他要求我和其他学徒一样干活。我觉得这个要求实在太过份了。我希望他能真象哥哥那样对我好一些。我们常常吵到父亲那里，一般说来，父亲总是偏袒我。

我哥哥脾气很坏，常常打我，这又使我非常恼火和厌烦学徒生活，总是想找到某种理由缩短我的学徒期限。后来，我竟偶然得到了这种机会。

我们报纸上发表了我为的一篇谈论政治的文章，触怒了议

会。哥哥为此被拘留了一个月。我想那原因可能是由于他不愿意披露作者的姓名。后来，我也受到了法院的传讯。虽然，我什么也没有说，他们却让我自由了。也许，他们认为，做为学徒应该保守师傅的秘密。

抛开我们之间的私人分歧，我觉得，我哥哥的下狱是不公正的。在这期间，我继续经营报纸，并利用机会继续写文章抨击政府。我哥哥欣然支持了我的做法，别人却开始认为我是一个善于用咄咄逼人的笔调写作的青年。

哥哥获释了。但法院的命令是：“詹姆士·富兰克林不准再办《新英格兰报》。”哥哥的朋友在印刷厂里聚会商讨对策，有的提议改换报名，但他不肯接受这项提议。

最后，哥哥决定将来以“本杰明·富兰克林”为出版商继续办报。为了免得招惹是非，不能让人获悉报纸是借用一个学徒的名义出版的。因此，我们重新签订了‘学徒合同’，给人的印象似乎是，我已满徒，并拿到了满徒的证书，如果有人问起此事，就拿出来给他们看。

但在另一方面，我不得不勉强地重新签署一个为哥哥工作的合同，这个协定是需要保密的。总算还好，报纸又以我的名义出版了几个月。

后来我和哥哥又有了分歧意见。我决定宣布自己是自由的，我量他不敢把新的协定公开。

我乘人之危干了这件事，实在是不够光明正大。我认为这是我一生中所犯的最大过失之一。但在当时我还不以为然。我气愤的是他常常打我。其实，他不是个坏人，也许是我惹得他发脾气的缘故。

当我哥哥意识到我要离开时，他为我重新找工作设下了障碍。他嘱咐波士顿所有印刷厂的师傅都不要雇用我。果然，他们都拒绝给我工作。

我打算去纽约。因为，纽约是有印刷厂的最近的地方。但父亲不同意，他认为我必须和哥哥在一起。我明白，如果我公开去纽约，他们是会阻拦的。

我的朋友柯林斯愿意帮我的忙，他安排我乘船去纽约。他告诉船长说，我要逃避一个姑娘，因为她的朋友强迫我与她结婚。这样，我就不必露面了。

于是，我卖了些书，凑了点路费，被秘密地带到船上。三天后，到了纽约。那时，我年仅十七岁。没有一封推荐信，在城里举目无亲，而且身无分文。

我不再想去航海，因我有一技之长，而且自认为是一名很好的技工。于是，我毛遂自荐，要为一位刚从费城来的印刷厂老板、威廉·布朗德弗德先生服务。

威廉·布朗德弗德先生没有工作给我干。但是，他告诉我说：“我儿子在费城最近失去了他的最好的工匠。如果你能到那儿，我相信他会雇用你的。”

费城离纽约一百英里。我只身出发，把东西留下来由海路运往费城。我时而乘小船，时而步行。雨下得很大，我又饥又渴，全身浇透，而且还发着烧。我开始感到世途艰难，如果可能的话，再也不想离开家了。

后来，我遇到一些旅伴。他们有一条小船，而且正准备去费城。他们让我上了船。风平浪静，我们划了整整一夜。在一个星期日的早晨，抵达费城。